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晓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

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和认可《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属于正常经营往来，符合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需求，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非关联监事审议，关联监事阮祥杰、朱小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非关联监事审议，关联监事阮祥杰、朱小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丰富的经验，曾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鉴证等服务，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具有专业审计工作的职业素养，能够遵循相关规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其责任和义务。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